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项目名称：顺义法院李遂人民法庭数字法庭建设

合同编号：syfy-cg-hw-2024010-67

甲 方：北京市顺义区人民法院

乙 方：北京市电信工程局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4年10月15日



使用 说明

1. 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2. 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3. 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北京市顺义区人民法院（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全称）：北京市电信工程局有限公司（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顺义法院李遂人民法庭数字法庭建设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0747-2461SCCZN835

(2) 采购计划编号：无

(3) 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本次项目规划建设中法庭1间、小法庭6间，并配置庭审存储1套，户外LED信息公告屏系统2套，用于提高李遂人民法庭审判效率，提升人民群众满意度（设备参数详见附件1）

品牌：见附件1 规格型号：见附件1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 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金额：_____

国别：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大屏幕显示设备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大屏幕显示设备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1450000.00 元

大写：壹佰肆拾伍万元整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

大写：∕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 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_____

(3) 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具体支付方式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分期付款：（应明确分期支付合同款项的各期比例和支付条件，各期支付条件应与分期履约验收情况挂钩），其中涉及预付款的：（应明确预付款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条件）

□成本补偿：_____（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_____（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合同签订后 40 日完成设备交货、安装及调试工作并验收合格。

(2) 履约地点：北京市顺义区人民法院

(3) 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

履约担保期限：/

(4) 分期履行要求：/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4. 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北京市顺义区人民法院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_____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2) 履约验收时间：双方协商确定

(3) 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_____（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4) 履约验收程序：设备到货且安装调试完成后，由甲方组织验收。

(5) 履约验收的内容：本合同内容详见附件

(6) 履约验收标准：合格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印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10月15日

合同订立地点：北京市顺义区人民法院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 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 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 章或合同章）	北京市顺义区人民法院	单位名称（公 章或合同章）	北京市电信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 理人（签字或 印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 理人（签字或印 章）	
住 所	北京市顺义区府前东 街	住 所	北京市东城区夕照寺街 2 号
联 系 人	王璐	联 系 人	张振兴
联系电话	0-6818954901	联系电话	13264360783
通信地址	同住所地	通信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夕照寺街 2 号
邮政编码	100310 无	邮政编码	100061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bteb@bteb.cn
统一社会信 用代码	11110110000028628H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911101011011333393
		开户名称	北京市电信工程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前门支行
		银行账号	11001005100056001460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and 材料等。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 “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 “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 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

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 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验收后自收到发票 15 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 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

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

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争议解决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北京市顺义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约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合同特殊条款是合同一般条款的补充和修改。如果两者之间有抵触,应以特殊条款为准。
合同特殊条款的序号将与合同一般条款序号相对应。

一、定义

(五) 甲方: 本合同甲方系指: 北京市顺义区人民法院。

(六) 乙方: 本合同乙方系指: 北京市电信工程局有限公司。

(七) 现场: 本合同项下的货物安装和运行地点位于: 北京市顺义区李遂人民法庭(具体安装位置按甲方实际需求)。

五、交货时间及交货时间及交货方式

(一) 本合同项下的货物交货时间及交货方式为: 现场交货。

(二) 签订本合同后【40】个日历日内完成供货并安装、调试、培训、验收等甲方能够正常使用前的一切工作。

六、付款条件

(1) 本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提供等额合法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 且财政资金拨付到位后 15 日内, 甲方支付乙方不超过本合同总金额的 50% (含本数) 作为本项目首付款;

(2) 乙方按照本合同要求向甲方提供了本合同约定的全部装备配备并通过甲方验收合格后, 乙方向甲方提供等额合法有效增值税普通发票, 且财政资金拨付到位后 15 日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剩余货款作为项目终验尾款。

(3) 乙方应于甲方每次支付款项前向甲方提交等额的合法有效增值税普通发票, 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合格发票且财政资金到达后向乙方支付费用。如因乙方提供发票有误或未能按时提供发票, 导致甲方延迟付款的不构成甲方的违约行为, 所造成的法律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4) 因财政国库支付受限时, 结算支付时间相应顺延, 甲方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但应当及时通知乙方。障碍消除后, 甲方应当及时恢复支付, 乙方不得因此延迟、暂停、拒绝、终止合同义务的履行。

八、质量保证

(四) 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 3 天内没有弥补缺陷, 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 但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甲方也可以选择解除合同, 乙方应返还甲方支付的全部款项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五) 本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质量保证期限不少于36个月。具体期限以投标文件为准。

(1) 质量保证期内发生全部维修、维护、更换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价中，甲方不另行支付。

(2) 乙方应组织专业运维团队完成本项目售后服务。

(六) 售后服务要求

售后服务团队应快速响应并提出解决方案；售后服务团队应具备专业的知识和技能，能够对产品进行准确的故障诊断并提供有效的解决方案；售后服务团队应能够清晰解释问题，解决方案，并具有良好的口头和书面沟通能力。具体要求参照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与投标文件中相应承诺执行。

(1) 乙方须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2) 乙方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中说明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3) 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在收到通知后3天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九、验收与质量标准

(五) 交货后，经乙方安装调试完毕，甲方将对相关硬件设备及软件内容根据验收标准进行最终验收。如终验不合格，乙方应当自验收之日起3日内重新安排供货送达至甲方指定地点，且甲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乙方追究违约责任。

(六) 验收与质量标准：以招标文件中技术参数要求和乙方的技术参数响应较高者执行，有样品的以甲方或乙方提供的样品为准。

十、索赔

(一) 如果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重量等与合同不符，或在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除外）。

索赔通知期限：7天。

十二、违约责任

(一) 乙方未按项目进度要求完成交货、安装调试的,每逾期一日,应当向甲方承担合同价千分之三的违约金,如逾期七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价款,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合同价 20%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据实赔偿。

(二) 乙方所供货物质量、数量、规格不符合甲方要求的或货物不能实现甲方用途的,应在 3 日内进行调换,如不能按本条约定进行调换或调换仍不符合约定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合同价 30%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据实赔偿。

(三) 售后维保期内,乙方未按合同履行维护义务或售后服务条款的,每逾期一日,应当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合同价千分之三的违约金,甲方有权通过自有渠道进行维护,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向乙方进行追偿。

十三、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通知送达时间:事故发生后 3 天内。

附件:

序号	名称	型号和规格	单位	数量	品牌
1	小法庭 (6 间)				
1.1	智能 庭审 主机	型号: EUS-350C; 规格: 1. 主机 19 英寸标准单一机箱, 高度 2.5U; 插卡式机箱, 可扩展编解码卡, 视频接口卡等; 2. 为全数字化核心, 嵌入式; 3. 电源: AC220V~50Hz; 4. 功耗: 满载功耗 100W; 5. 3.5 寸全彩液晶屏; 6. 支持 4 路 3G-SDI 接口高清摄像机视频输入, 支持环出接口; #7. 支持 4 路 HDMI 视频输入接口, 支持内嵌音频; 8. 支持 4 路 HDMI 视频输出接口, 支持内嵌音频; 9. 内置视频矩阵, 支持输出接口支持自定义分辨率输出, 支持可变格式, 支持单路输入源同时给 8 个输出显示; 10. 支持无缝切换, 可以做到切换输出的视频源不黑屏, 视频无抖动 11. 4 路 SDI 视频输入信号 1080P60, 向下兼容: 1280x720@50Hz、1280x720@60Hz、1920x1080@25Hz、1920x1080@30Hz、1920x1080@50Hz 等分辨率; 12. 4 路 HDMI 视频输入信号 4k@30, 向下兼容: 1280x720@50Hz、1280x720@60Hz、1920x1080@25Hz、1920x1080@30Hz、	台	6	华宇

	1920x1080@50Hz、1920x1080@60Hz 等分辨率。 13. 4 路 HDMI 视频输出信号 4k@30, 向下兼容: 1280x720@60 Hz、1024x768@60Hz、1920x1080@30Hz、1920x1080@60 Hz、1280x1024@60Hz、1920x1200@60Hz 等分辨率; #14. 支持 1, 1+1, 4, 1+3, 1+5, 1+6, 7, 1+7, 8, 1+8, 1+9, 1+10 等 29 种画中画模式; #15. 支持 2 个多分屏画面, 2 路均支持 11 分屏; 16. 支持 12 路麦克风接入端口, 支持 48V 幻象电源; 17. 支持 6 路立体声线路输入接口; 18. 支持 8 路平衡输出接口, 凤凰头接口; 19. 支持选配内置 16*16Dante 模块, 16 路数字音频输入输出。 20. 支持输入音频编组功能, 编组后进行混音处理, 编组 8 组。 21. 内置数字音频处理器, MIC 输入通道支持回声抵消、噪声消除、自动啸叫抑制处理; 22. 支持音频输入、输出、解码器增益控制; 23. 支持音频输出 8 段参量均衡; #24. 支持语音激励功能, 支持根据话筒设置激励视频图像, 支持锁定发言人, 支持多种状态庭审, 静默状态、争辩状态, 静默状态下自动切换回全景画面;			
--	---	--	--	--

	#25. 支持 8 路编码进行本地硬盘录制存储，每路编码支持双码流存储（6 路独立画面，2 路合成画面）； 26. 支持视频录制存储，支持 H. 265、H. 264 录制； 27. 支持叠加马赛克，叠加通道可选，默认 3 个马赛克区域，位置可自定义拖动，支持调节透明度； 28. 支持片头片尾添加，选择上传 bmp 文件； 29. 支持上传 2 路独立的法庭纪律视频 MP4 文件，支持上传 2 个独立法庭纪律图片 JPG/PNG 文件，分别选择进行播放； #30. 支持 H. 323、SIP、RTSP 协议的会议，支持 2 路解码通道，支持呼叫 1 个远端 H. 323 或 SIP； #31. 支持 AAC、G. 711A/U 音频协议； 32. 支持 10 路并发直播； 33. 内置中控单元，集成摄像机控制模块，支持摄像机的运动控制、焦距控制、云台转动速度、预置位，同时支持 2 路摄像机控制； 34. 支持 4 路 RS232 接口；支持 1 路 RS485 接口；支持 4 路红外发射接口；支持 1 个红外接收口；支持 4 路 IO 接口； 35. LAN:1 路 10M/100M/1000M 自适应以太网接口，用于本地或远程视频直播，点播，或远程控制维护用； 36. 支持 2 路 USB 接口，可接 U 盘/移动硬			
--	--	--	--	--

		盘，USB 光驱，支持实时视频刻录功能； 37. 支持内置 1 块标准 SATA 硬盘，2TB 存储容量； 38. 支持设置 NTP 服务器 IP, 可根据 NTP 服务器 IP 更新系统时间，支持磁盘管理，硬盘格式化，支持系统升级，支持导出系统日志 #39. 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书并加盖原厂公章。			
1.2	高清 庭审 摄像机	型号：HCC-210W； 规格：#1. 信号系统：HDMI、(4KP60, 4KP50, 4KP30, 4KP25, 4KP59.94, 4KP29.97, 1080P60)、3G-SDI (1080P60, 1080P50, 1080I60, 1080I50, 1080P30) . 2. 传感器类型：1/2.8 英寸，CMOS, 3. 有效像素：840 万 4. 对焦方式：至少支持自动、手动、一键式； 5. 光学变焦：12x, 6. 数字变焦：16x 7. 需支持倒装 8. 视频编码标准：H. 264/H. 265/MJPEG 9. 视频码流：第一码流分辨率 3840×2160P, 1920×1080P, 1280×720P；第二码流分辨率 1920×1080P, 1280×720P, 1024×576P 10. 视频码率：32kbps~102400kbps 11. 需支持码率控制(可变码率, 固定码率) 12. 高清输出：1×HDMI：2.0；1×3G-SDI	台	24	华宇

		13. 网络接口:1×RJ45: 10M / 100M /10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 ; 支持 PoE (802.3af) 14. USB 接口:1×USB, 1×Type-c, 支持 U 盘录像 15. 控制接口:1×RS485 (大距离不低于 1200 米, 至少支持 VISCA/Pelco-D/Pelco-P 协议) 16. 电源接口: DC005-2.0mm 类型 (DC IN 12V) 17. 需要支持 ZOOM 操作, 聚焦操作, 亮度调整, 菜单控制, 18. 平均无故障时间 30000h #19. 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书并加盖原厂公章。			
1.3	电容 话筒	型号: CDST-007-F; 规格: 1、频率范围: 80Hz - 18000Hz 2、灵敏度: -26dB (@1KHz) 3、指向性: 超指向性 4、最大声压级: 122dB (@THD0.5%, 1KHz) 5、输出阻抗 (欧姆): 35 Ω 6、幻象供电: 12V - 48V (4mA) 7、静音衰减: 60dB (@1000Hz) 8、等效噪音级: 23dBA 9、尺寸: 底座: 138x98x56mm 10、咪管: 19x400mm	支	48	华宇
1.4	网络 声卡	型号: NAS-800; 规格: 1. 输入电路: 全平衡输入 2. 最大输入电平: +10dBu (MIC) ; +10dBu (LINE)	台	6	华宇

		3. 灵敏性: -46dBu (MIC); -27dBu (LINE) 4. 输入阻抗: 2.2K 平衡 (MIC); 10K 平衡 (LINE) 5. 幻象电源: +48V, 各通道单独供电 6. 串音: 80dB (@1kHz) 7. 共模抑制: 70dB (@1k Hz) 8. 等效输入噪声 (EIN): -124dBu 150 Ohm 22 Hz 至 22 kHz, 无加权 9. 模/数转换器动态范围: 109 dB, 无加权; 112dB, 加权 10. 输出电路: 增强伺服平衡输出。 11. 最大输出电平: +10dBu, 平衡 (线输出 1-6) 12. 数/模转换器动态范围: 110 dB, 无加权。 113dB, 加权 13. 模拟输入到输出: 总谐波失真: <.01% 14. 频率响应: 10Hz-20kHz +/-0.5% dB 15. 输入输出连接器: 15. 18 个麦克风和线路 (XLR/ 组合座) 15. 26 个线路输出口 (3.18mm 插拔式接线端子) 16. 电源: 100-240Vac, 50/60Hz			
1.5	书记 员电 脑分 配器	型号: SUH2-L2; 规格: HDMI2.0 分配器一分二 4K60Hz 1 进 2 出	台	6	东明 炬创
1.6	大屏 幕显 示设	型号: 65H55E; 规格: 1. 液晶屏幕尺寸 65 英寸 2. 分辨率: 3840*2160	台	12	海信

	备	3. 屏幕比例: 16:9 4. HDMI 接口: 3 个 5. USB 接口: 2 个			
1.7	证据 信号 分配 器	型号: SUH4-L2; 规格: HDMI2.0 分配器一分四 4K60Hz 1 进 4 出 6	台	6	东明 炬创
1.8	大屏 分配 器	型号: SUH2-L2; 规格: HDMI2.0 分配器一分二 4K60Hz 1 进 2 出	台	6	东明 炬创
1.9	扩声 音箱	型号: D-950C/W; 规格: 1. 安装方式: 吸顶安装, 墙壁安装。 2. 高音单元 19mm×1 (0.75×1 Inch) 3. 低频单元 6.5" 布边折环, 低失真, 准平 板扬声器 4. 频率响应 65Hz - 20kHz 5. 标称阻抗 8Ω 6. 功率 60W~120W 7. 灵敏度 91dB/W/m 8. 标称覆盖角 90° 圆锥覆盖	只	12	声立 威
1.10	专业 功放	型号: AE210; 规格: 1. 输出功率 (8Ω): 2*210W 2. 输出功率 (4Ω): 2*300W 3. 频率响应: 20—20KHZ (+0/-0.5dB) 4. THD 总谐波失真 20Hz-20KHz 8Ω: <0.02% 5. 噪音: 98dB 6. 阻尼系数: 300 7. 输入阻抗: 10KΩ (平衡)	台	6	沃思 普
1.11	时序	型号: TPS-1008-1;	台	6	华宇

	电源 控制 器	规格：1. 电源输出通道数:6 路； 2. 单通道的最大电流为 10A，总输入电流量为 40A； 3. 支持 TCP/IP 协议和串口协议控制； 4. 可通过面板按钮进行 ID 设置； 5. 可通过面板按键对输出端口单独或全部进行控制； 6. 可通过用网口、RS232、RS485 接口控制组件对设备进行控制； 7. 每路可独立设定延时时间(由 1 秒到 15 小时)。			
1. 12	交换机	型号：S1730S-L24TR-A1； 规格：提供 24 个符合 IEEE802.3u 标准的 10/100M 自适应以太网接口	台	6	华为
1. 13	开庭 公告 显示 终端	型号：MB-322TD； 规格：1. 面板尺寸：22 英寸； 2. 刷新频率：60Hz 3. 亮度：250cd/m ² 4. 内存：4G 5. 硬盘：SSD 128G 6. 一体化封装，支持网络接入	台	6	美克尔
1. 14	机柜	型号：定制； 规格：1. 宽度：600CM 2. 深度：600CM 3. 高度：800CM 4. 2 个 PDU（防雷模块 8 口 10A PD）	台	6	图腾
2	中法庭（1 间）				
2. 1	智能 庭审	型号：EUS-500C； 规格：1. 主机 19 英寸标准单一机箱，高度	台	1	华宇

	主机	2. 5U；插卡式机箱，可扩展编解码卡，视频接口卡等； 2. 为全数字化核心，嵌入式； 3. 电源：AC220V~50Hz； 4. 功耗：满载功耗 100W； 5. 3.5 寸全彩液晶屏； 6. 支持 4 路 3G-SDI 接口高清摄像机视频输入, 支持环出接口； #7. 支持 4 路 HDMI 视频输入接口, 支持内嵌音频； 8. 支持 4 路 DVI-I 视频输入接口，兼容 DVI、HDMI、VGA、Ypbpr 信号； 9. 支持 4 路 HDMI 视频输出接口, 支持内嵌音频； 10. 内置视频矩阵, 支持输出接口支持自定义分辨率输出，支持可变格式，支持单路输入源同时给 8 个输出显示； 11. 支持无缝切换, 可以做到切换输出的视频源不黑屏，视频无抖动 12. 4 路 SDI 视频输入信号 1080P60, 向下兼容：1280x720@50Hz、1280x720@60Hz、1920x1080@25Hz、1920x1080@30Hz、1920x1080@50Hz 等分辨率； 13. 4 路 HDMI 视频输入信号 4k@30, 向下兼容：1280x720@50Hz、1280x720@60Hz、1920x1080@25Hz、1920x1080@30Hz、1920x1080@50Hz、1920x1080@60Hz 等分辨率。 14. 4 路 DVI-I 视频输入信号 1080P60,			
--	----	--	--	--	--

		向下兼容：SVGA(800x600)、XGA(1024x768)、1366x768、SXGA(1280x1024) WXGA(1280x800)、UXGA(1600x1200)、1280x720@50Hz、1280x720@60 Hz、1920x1080@25 Hz、1920x1080@30Hz、1920x1080@50 Hz 等分辨率； 15. 4 路 HDMI 视频输出信号 4k@30, 向下兼容：1280x720@60 Hz、1024x768@60Hz、1920x1080@30Hz、1920x1080@60 Hz、1280x1024@60Hz、1920x1200@60Hz 等分辨率； #16. 支持 1, 1+1, 4, 1+3, 1+5, 1+6, 7, 1+7, 8, 1+8, 1+9, 1+10 等 29 种画中画模式； #17 支持 2 个多分屏画面，2 路均支持 11 分屏； 18. 支持 12 路麦克风接入端口，支持 48V 幻象电源； 19. 支持 6 路立体声线路输入接口； 20. 支持 8 路平衡输出接口，凤凰头接口； 21. 支持选配内置 16*16Dante 模块，16 路数字音频输入输出。 22. 支持输入音频编组功能，编组后进行混音处理，编组 8 组。 23. 内置数字音频处理器，MIC 输入通道支持回声抵消、噪声消除、自动啸叫抑制处理； 24. 支持音频输入、输出、解码器增益控制；		
--	--	--	--	--

	25. 支持音频输出 8 段参量均衡; #26. 支持语音激励功能, 支持根据话筒设置激励视频图像, 支持锁定发言人, 支持多种状态庭审, 静默状态、争辩状态, 静默状态下自动切换回全景画面; #27. 支持 10 路编码进行本地硬盘录制存储, 每路编码支持双码流存储 (8 路独立画面, 2 路合成画面); 28. 支持视频录制存储, 支持 H. 265、H. 264 录制; 29. 支持叠加马赛克, 叠加通道可选, 默认 3 个马赛克区域, 位置可自定义拖动, 支持调节透明度; 30. 支持片头片尾添加, 选择上传 bmp 文件; 31. 支持上传 2 路独立的法庭纪律视频 MP4 文件, 支持上传 2 个独立法庭纪律图片 JPG/PNG 文件, 分别选择进行播放; #32. 支持 H. 323、SIP、RTSP 协议的会议, 支持 4 路解码通道, 支持呼叫 3 个远端 H. 323 或 SIP; #33. 支持 AAC、G. 711A/U 音频协议; 34. 支持 10 路并发直播; 35. 内置中控单元, 集成摄像机控制模块, 支持摄像机的运动控制、焦距控制、云台转动速度、预置位, 同时支持 2 路摄像机控制; 36. 支持 4 路 RS232 接口; 支持 1 路 RS485 接口; 支持 4 路红外发射接口; 支持 1 个			
--	--	--	--	--

		红外接收口；支持 4 路 IO 接口； 37. LAN:1 路 10M/100M/1000M 自适应以太网接口，用于本地或远程视频直播，点播，或远程控制维护用； 38. 支持 2 路 USB 接口，可接 U 盘/移动硬盘，USB 光驱，支持实时视频刻录功能； 39. 支持内置 1 块标准 SATA 硬盘，2TB 存储容量； 40. 支持设置 NTP 服务器 IP, 可根据 NTP 服务器 IP 更新系统时间，支持磁盘管理，硬盘格式化，支持系统升级，支持导出系统日志 #41. 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书并加盖原厂公章。			
2.2	高清 庭审 摄像机	型号：HCC-210W； 规格：#1. 信号系统：HDMI、(4KP60, 4KP50, 4KP30, 4KP25, 4KP59.94, 4KP29.97, 1080P60)、3G-SDI (1080P60, 1080P50, 1080I60, 1080I50, 1080P30) . 2. 传感器类型：1/2.8 英寸，CMOS, 3. 有效像素：840 万 4. 对焦方式：至少支持自动、手动、一键式； 5. 光学变焦：12x, 6. 数字变焦：16x 7. 需支持倒装 8. 视频编码标准：H. 264/H. 265/MJPEG 9. 视频码流：第一码流分辨率 3840×2160P, 1920×1080P, 1280×720P；第二码	台	4	华宇

		流分辨率 1920×1080P, 1280×720P, 1024×576P 10. 视频码率: 32kbps~102400kbps 11. 需支持码率控制(可变码率, 固定码率) 12. 高清输出: 1×HDMI: 2.0; 1×3G-SDI 13. 网络接口: 1×RJ45: 10M / 100M / 10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 ; 支持 PoE(802.3af) 14. USB 接口: 1×USB, 1×Type-c, 支持 U 盘录像 15. 控制接口: 1×RS485(大距离不低于 1200 米, 至少支持 VISCA/Pelco-D/Pelco-P 协议) 16. 电源接口: DC005-2.0mm 类型 (DC IN 12V) 17. 需要支持 ZOOM 操作, 聚焦操作, 亮度调整, 菜单控制, 18. 平均无故障时间 30000h #19. 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书并加盖原厂公章。			
2.3	电容 话筒	型号: CDST-007-F; 规格: 1、频率范围: 80Hz - 18000Hz 2、灵敏度: -26dB (@1KHz) 3、指向性: 超指向性 4、最大声压级: 122dB (@THD0.5%, 1KHz) 5、输出阻抗 (欧姆): 35 Ω 6、幻象供电: 12V - 48V (4mA) 7、静音衰减: 60dB (@1000Hz) 8、等效噪音级: 23dBA 9、尺寸: 底座: 138x98x56mm	支	8	华宇

		10、咪管：19x400mm			
2.4	网络声卡	型号：NAS-1600； 规格：1. 输入电路：全平衡输入 2. 最大输入电平：+10dBu (MIC) +10dBu (LINE) 3. 灵敏性：-46dBu (MIC)； -27dBu (LINE) 4. 输入阻抗：2.2K 平衡 (MIC) ； 10K 平衡 (LINE) 5. 幻象电源：+48V, 各通道单独供电 6. 串音：80dB (@1kHz) 7. 共模抑制：70dB (@1k Hz) 8. 等效输入噪声 (EIN)：-124dBu 150 Ohm 22 Hz 至 22 kHz, 无加权 9. 模/数转换器动态范围：109 dB, 无加权 112dB, 加权 10. 输出电路：增强伺服平衡输出。 11. 最大输出电平：+10dBu, 平衡 (线输出 1-6) 12. 数/模转换器动态范围：110 dB, 无加 权。 113dB, 加权 13. 模拟输入到输出：总谐波失真：<.01% 14. 频率响应：10Hz-20kHz +/-0.5% dB 15. 输入输出连接器： 15.112 个麦克风/线路输入接口 15.212 个线路输出接口 15.31 个 USB 连接器 (B 型) 16. 电源：100-240Vac, 50/60Hz	台	1	华宇
2.5	书记 员电	型号：SUH2-L2； 规格：HDMI2.0 分配器一分二 4K60Hz 1 进	台	1	东明 炬创

	脑分配器	2 出			
2.6	大屏幕显示设备	型号: 65H55E; 规格: 1. 液晶屏幕尺寸 65 英寸 2. 分辨率: 3840*2160 3. 屏幕比例: 16:9 4. HDMI 接口: 3 个 5. USB 接口: 2 个	台	2	海信
2.7	原被告席分配器	型号: SUH2-L2; 规格: HDMI2.0 分配器一分二 4K60Hz 1 进 2 出	台	1	东明炬创
2.8	法官席分配器	型号: SUH4-L2; 规格: HDMI2.0 分配器一分四 4K60Hz 1 进 4 出 6	台	1	东明炬创
2.9	扩声音箱	型号: D-950C/W; 规格: 1. 安装方式: 吸顶安装, 墙壁安装。 2. 高音单元 19mm×1 (0.75×1 Inch) 3. 低频单元 6.5" 布边折环, 低失真, 准平板扬声器 4. 频率响应 65Hz - 20kHz 5. 标称阻抗 8Ω 6. 功率 60W~120W 7. 灵敏度 91dB/W/m 8. 标称覆盖角 90° 圆锥覆盖	只	4	声立威
2.10	专业功放	型号: AE210; 规格: 1. 输出功率 (8Ω) : 2*210W 2. 输出功率 (4Ω) : 2*300W 3. 频率响应: 20—20KHZ (+0/-0.5dB) 4. THD 总谐波失真 20Hz-20KHz 8Ω : <0.02%	台	1	沃思普

		5. 噪音:98dB 6. 阻尼系数: 300 7. 输入阻抗: 10K Ω (平衡)			
2.11	时序电源控制器	型号: TPS-1008-1; 规格: 1. 电源输出通道数:6 路; 2. 单通道的最大电流为 10A, 总输入电流量为 40A; 3. 支持 TCP/IP 协议和串口协议控制; 4. 可通过面板按钮进行 ID 设置; 5. 可通过面板按键对输出端口单独或全部进行控制; 6. 可通过用网口、RS232、RS485 接口控制组件对设备进行控制; 7. 每路可独立设定延时时间(由 1 秒到 15 小时)。	台	1	华宇
2.12	交换机	型号: S1730S-L24TR-A1; 规格:提供 24 个符合 IEEE802.3u 标准的 10/100M 自适应以太网接口	台	1	华为
2.13	开庭公告显示终端	型号: MB-322TD; 规格: 1. 面板尺寸: 22 英寸; 2. 刷新频率: 60Hz 3. 亮度: 250cd/m ² 4. 内存: 4G 5. 硬盘: SSD 128G 6. 一体化封装, 支持网络接入	台	1	美克尔
2.14	机柜	型号: 定制; 规格: 1. 宽度: 600CM 2. 深度: 600CM 3. 高度: 800CM	台	1	图腾

		4.2 个 PDU（防雷模块 8 口 10A PD）			
3	庭审 存储				
3.1	▲庭审 存储	型号：OceanStor 5120； 规格：1、国产品牌，非 OEM 产品拥有自主知识产权； 2、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具有软硬件自主研发能力，保障后续产品的连续性； 3、单控制器最大配置缓存容量 32GB，本次配置双控缓存容量 64GB（纯 SAN 缓存，不含任何性能加速模块或 NAS 缓存、FlashCache、PAM 卡，SSD Cache 等）； 5、实际配置硬盘 14TB 硬盘单元 12 个，配置硬盘 480G SSD 硬盘单元 4 个，双控最多支持磁盘个数 1000 个； 6、支持 RAID 0、RAID 1、RAID 10、RAID 5、RAID50、RAID6 等； 7、支持 SSD, SATA, SAS, NL-SAS 中的 3 种类型及以上硬盘； #8、配置存储管理软件，自动精简配置、多路径管理等，支持远程复制软件（可通过图形化管理界面自定义远程数据异步传输时间间隔，异步传输时间间隔可达到 10 秒，可通过阵列异步复制功能把主中心数据复制到异地中心，提供截图证明），支持快照软件，快照数量 2048；支持 LUN 数量 4096；支持分层软件；支持缓存软件；支持异构软件；支持卷景象软件；支持 NAS 软件；支持 QOS 流量管理软件；支持 LUN	台	1	华为

		迁移软件；支持缓存分区软件；支持卷镜像功能，在线压缩、在线重删、集中运维管理软件、服务质量按优先级管理(提供官网截图)； 9、冗余电源、风扇、控制器、缓存断电保护功能； 10、磁盘、电源、IO 模块都可以不停机热插拔； 11、有功能全面，图形化的管理软件，包括：盘阵，卷管理软件。配置存储服务器的图形化管理配置和监控软件； 12、支持 IBM AIX, HP-UX, Windows 等操作系统,此次配置 Unix、windows、Linux 操作系统的多路径负载均衡软件； #13、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书并加盖原厂公章。			
4	户外 LED 信息公告屏系统			2	套
4.1	显示屏屏体	型号：CRTOP-0P4； 规格：一、屏模组指标 #1. 像素点间距 4mm #2. 像素密度≥ 62500 点/m² 3. 屏体正面反光率 1.5% 4. 显示单元漏光度 0.01cd/m² 5. 发光点中心距偏差 1% 6. 封装方式：SMD 表贴铜线封装 7. 面罩单灯单孔，矩形帽沿 8. 模组平整度：0.05 二、LED 屏箱体指标 1. 维护方式：前后双向全维护，全硬连接	台	2	澄通

	(BTB) 设计无排线支持同批次任意互换, 支持前拆维护(后拆维护)功能、支持模组、系统卡热插拔维护; 2. 接口设计: 模组电源接口采用 4P 插头, 免工具维护, 同时有防呆设计, 预防接错电源线短路而导致的烧毁模组行为: 采用集成 HUB 接收卡控制, 支持通讯状态监测; 模块采用高强度塑胶套件。 3. 箱体间缝隙 0.05mm 4. 防护等级: 正面 IP66, 背面 IP65 5. 箱体防护: 显示屏具有防潮、防尘、防腐蚀, 防虫、防燃烧, 防静电防电磁干扰等功能, 并具有过流、短路、过压、欠压保护和抗雷击、抗震抗风的功能; 6. 箱体结构: 冷轧板合金材质, 防尘、静音设计, 板厚$\geq 1.2\text{mm}$ 7. 箱体连接: 电源传输标准 IEC 对接, 信号传输 RJ45 对接, 电源与信号双备份。 三、LED 屏体尺寸及安装方式 #1. 显示尺寸: $\geq 3840\text{mm}$ (宽) $\times 2176\text{mm}$ (高) #2. 整屏解析度: ≥ 960 点 $\times 544$ 点 3. 显示屏安装方式: 双立柱安装, 立柱高度 1700mm 4. 装饰包边: 不锈钢包边 (含立柱) 5. 显示面积: 8.355 平方米 四、LED 屏体系统指标 1. 屏幕观看视角: 水平: $\geq 170^\circ$; 垂直: $\geq 170^\circ$;			
--	---	--	--	--

	2. 最小可视距离: 1 米 3. 最佳可视距离: ≥ 5 米 4. 驱动方式: 恒流驱动 5. 控制方式: 同步控制系统 6. 单位面积功耗 (W/m²): 峰值 600, 平均 173 7. 暗室对比度$\geq 8000: 1$ 8. 最大亮度$\geq 6500\text{cd/ m}^2$ 9. 显示屏高亮效率$\geq 99\%$ 10. 色温 (K) :1000—20000 可调 11. 亮度均匀性 (校正后) $\geq 98\%$ 12. 色度均匀性 (校正后) $\pm 0.001C_x, C_y$ 之内 13. 色温误差: 色温为 6500K 时, 100%, 75%, 50%, 25% 四挡电平白场调节色温误差$\leq 100\text{K}$ 14. 显示单元色域$\geq 120\% \text{NTSC}$ 15. 换帧频率: 50/60 Hz 16. 刷新率: 支持软件可调, 范围在 1920 Hz—7680Hz 17. 灰度处理等级: 16 位 18. 灰度等级: 65536 级 19. 低亮高灰: 支持软件实现 0-100% 不同亮度情况下, 灰度 12-16bits 任意设置。100%亮度时 16bits, 50%亮度时 14bits, 20%亮度时大于 12bits。同时支持 EPWM 灰阶控制技术提升低灰视觉效果, 0-100%亮度时, 8-16bits 任意灰度设置, 70%亮度时, 灰度$\geq 16\text{bits}$; 20%亮度			
--	---	--	--	--

		时>14bits 灰度。支持 18Bits 灰度 (16bit+2bit)模式; 20. 像素点失控率 1/100000; 五、LED 屏体安全性指标 1. 显示屏抗震性能: 依据 GB/T2423. 10-2008 标准, 拼接显示, 垂直 / 水平震动测试频率范围 10Hz-55Hz-10Hz, 加速峰值 0. 25g, 速度 1 倍频 / 60s, 垂直震动 180s, 水平震动 900s, 测试要求无损坏无松动正常工作; 2. 表面硬度: 具备划痕性能技术, 表面硬度 $\geq 4H$; 3. 显示屏温升: 按 GB4943. 1-2022 的规定, LED 显示屏在满负荷工作 30min 后用测温计测试各可触及点温度, LED 显示屏正常使用时在达到热平衡后, 屏体结构的金属部分的温升应不超过 18K, 绝缘材料温升应不超过 30K; 4. 能效等级: 1 级; 5. 抗电强度: 在交流电源输入端与金属外框或可触及的金属结构件 (与保护接地连接) 间施加 50Hz 基本正弦波、3000V (有效值) 的测试电压, 1min, 测试期间应不发生绝缘击穿飞弧现象; 6. 盐雾等级: 符合盐雾 10 级要求; 7. UV 紫外线: 辐照度: 0. 76W/m. nm@340nm 温度: 60℃。冷凝温度: 50℃、24 循环、288h 判定标准: 试验后, 样品外观无异常。符合 5 级;			
--	--	--	--	--	--

		8. 噪声测试:室温: 25℃, 湿度: 40%RH, 气压: 100.2Kpa, 屏前后左右 1m 处噪声声压<3.6db; 9. 电磁辐射:符合电磁辐射 (EMC) 信息技术设备 (ITE) B 级标准要求; 10. 光生物安全:产品符合光生物安全, 无危害类要求; 11. 着火危险等级:PCB 板、主板、模组等符合 V-0 级标准; 六、针对以上 LED 屏技术指标及参数, 除“第三项、LED 屏体尺寸及安装方式”外, 其余项投标人需提供由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CNAS”认证标识的产品《检测报告》以证明其所投产品可满足上述招标要求。			
4.2	发送 控制 处理 器	型号: CT-V760; 规格: 1. 支持多类型信号输入输出。单台设备输入至少支持一路 HDMI 2.0, 四路 DVI ×4, 一路 3G-SDI, 输出支持 24 路网口及 4 路 10G 光口, 支持数据备份恢复; 2. 支持 3D 拼接显示; 3. 设备前面板的液晶显示屏, 采用 LED 背光设计, 支持触摸操作, 可实时显示信号源状态、通道情况、设备 MAC 地址、IP 地址、波特率等信息; 4. 设备支持中控热备功能; 5. 支持预览功能, 通过设备前面板液晶显示屏, 完成设备名称、设备 SN、设备接口连接状态、运行状态、IP 地址、固件版本、	台	2	澄通

		公司信息等设备状态监测，并可在液晶端实现对当前屏幕内容的实时预览； 6. 支持输入输出及预监板卡的热插拔功能； 7. 支持开窗及场景的预布局、支持预存场景、场景一键切换、支持场景轮巡、及设置轮巡时间间隔； 8. 支持图像信号无压缩、无失真、实时传输； 9. 支持开多窗显示，并支持窗口拼接、叠加、漫游、切换、缩放及画中画功能； 10. 支持设置拼接屏的拼缝补偿，可精确至1像素，支持边缘融合带生成，可设范围0-100%。 此产品与本项目显示屏屏体部分为同一制造商生产，投标人出具带有“CNAS”认证标识的产品《检测报告》复印件			
4.3	接收卡	型号：CT-I5+； 规格：1. 具有色彩还原技术； 2. 具有逐点亮色度校正功能； 3. 检测功能支持智能模组，支持模组逐点错误侦测，无需监控卡，支持温度/电压/排线/灯点检测以及制造日期、制造商信息检测，支持箱体温度、湿度、电源电压检测、风扇控制； 4. 有 Mapping 功能，此功能开启，每个箱体上会显示数字，显示当前箱体是哪个网口下的哪张接收卡； 5. 可配合支持具有 3D 功能的独立主控开启 3D 功能，并设置 3D 参数；	张	24	澄通

		6. 支持任意倍频技术； 7. 采用低传输延迟技术； 8. 具有自动断电功能，配合多功能卡，实现当温度高于设定值时，自动断电或打开风扇空调降低温度。 此产品与该项目显示屏屏体为同一制造商生产，投标人出具带有“CNAS”认证标识的产品《检测报告》复印件			
4.4	智能配电箱	型号：QN-10； 规格：三相五线制供电，用于手动或自动分布上电、PAD 控制上电、远程开关、监测屏体温度等。	台	2	澄通
4.5	显示控制系统软件	型号：V1.0； 规格：用于配套 LED 显示屏的播放控制及规范操作管控： 在安全防范上应至少满足以下要求（需提供规范操作管控的软件说明）： 1. 权限管理：系统所有操作都需要输入密码后才能执行； 2. 可进行显示屏参数配置，电脑桌面的其他区域进行全屏蔽，防止无关人员误操作； 3. 能够记录并查询用户的操作日志，可查询任意时间的操作人员及操作内容； 4. 可定时截图并自动保存，方便查询任意时刻的播放内容，打开截图文件夹可直接查看截图文件，直接进行管理； 5. 具有系统保护功能，在保护模式下，整个电脑桌面、软件等无法看到，也无法操作，可避免不当操作造成的关闭大屏当前	套	2	澄通

		播放窗口，甚至播放非法内容的问题； 6. 可屏蔽系统组合键，规避软件被非法关闭。 提供该产品《软件著作权》证书复印件。			
4.6	框架结构	型号：定制； 规格：配套框架；包边材料采用哑光不锈钢，包边颜色由供应商推荐，采购人最终确定。	平方米	16.72	澄通
4.7	动力电缆	型号：YJV22-4*6+1*4 平方； 规格：大屏主电缆，采用五芯阻燃铠装电缆，其平方数需符合大屏最大总功耗要求。 我方承诺具体标明每块大屏的峰值功耗，并按此峰值功耗留出 20%的余量设计主电缆线的规格型号。主电缆的布线施工在本着实用、美观、规范、保证安全的前提下，按照采购人的要求由我方完成。	米	300	澄通
4.8	辅材	型号：GYXTW8； 规格：配套线缆线材。我方承诺说明所采用信号线缆的规格型号。信号线缆的布线施工在本着实用、美观、规范、保证安全的前提下，按照采购人的要求由我方完成。	项	2	澄通
5	系统集成				
5.1	信息系统集成	型号：标准； 规格：信息系统集成（包含本项目设备及已有液晶显示器 23 台），满足本项目实际需求。	项	1	国产